

「深固」與「柔軟」 ——從會說話的海談起

高明道

唐三藏法師玄奘翻譯的《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裡有一段文字，圍繞著成就初果的聖者（預流），因有身見已斷，「雖暫起惡業，而不墮惡趣」¹的話題，列出數家之說來釐清概念。最後一家除了初果之外還一併提二果（一來），且用到奇妙的譬喻來表達自己的見解：「預流及一來者，心調柔故，順涅槃故，信種堅故，信根深故。雖有惡業，不墮惡趣。譬如大海義救眾流：『汝今便可漂拔諸樹，同集我所！』眾流對曰：『餘悉能漂，唯除楊柳。』海問其故。眾流復言：『柳具二德，不可漂至：一、盤根深固，二、柔軟隨流。設鼓波濤，不能漂拔！』如是惡趣義救惑流：『汝今可漂諸受欲者，同集我所！』惑流對曰：『餘悉能漂，唯除二果。』惡趣問其故。惑流復言：『彼具二德，不可漂至：一、信根深固，二、心行調柔。鼓業波濤，不能漂拔！』故預流者不墮惡趣。」²這是想像力極其豐富的描述——大海跟眾流、惡趣與惑流居然可以對話！當大海要求眾流把樹木都拔除，漂送海中，眾流回答其他樹是有辦法，但楊柳不行，因為它具備「盤根深固」、「柔軟隨流」兩種特質。同樣，惡趣命令惑流將享受可愛感官對象的眾生統統送來，惑流便說，除開初果、二果的聖者之外，其他都可以。為什麼那兩種人不行呢？是由於他們具足「信根深固」、「心行調柔」這兩種好的特質。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是部派的論典，因此當然以聲聞預流、一來等聖果為成就的目標。然而楊柳的譬喻跟眾多其他主流佛教的法義一樣，很自然被提倡菩薩道的僧侶所繼承，並納入大乘文獻。例如北涼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聖行品》上說：「復次——迦葉！——譬如河岸所有草木，大水瀑漲，悉隨漂流入於大海，唯除楊柳，以其軟故。善男子！一切眾生亦復如是：悉皆隨流入于死海，唯除菩薩，住於大乘大般涅槃。」³此例所強調的只是「柔軟」的功德，沒有特地談到「深固」。二者兼顧的文字，要查西晉竺法護所譯的《文殊師利現寶藏經》才看得到：「譬如其樹

柔軟，根株深固。雖現曲掖，終不恐墮。如是——文殊師利！——若有菩薩，恭敬禮事於一切人，終不恐墮弟子、緣覺之地。」茲所謂「其樹」，理應該指緊接在前的段落中已提過的「忉利天上晝度樹」⁴，不過在該經同本異譯，即劉宋求那跋陀羅譯《大方廣寶篋經》，對等的經句卻說：「文殊師利！如調弱樹，隨風動轉，不畏摧折，如是——文殊師利！——菩薩善能隨順眾生，則不畏墮一切聲聞、緣覺地中。」⁵如此一來，主題是另外一種名為「調弱」的樹木。求那跋陀羅的譯本也正好著重「隨順」的特質，法護的「深固」已經不見。

在進一步探究兩種功德之前，先回到《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論裡研討成就忍的凡夫（「得忍異生」）死時既然失去該成就，為什麼不會墮入惡趣⁶，引述多家的論述。當中就有一家提出這樣的理由：『由此善根增上力故，令彼行者，其心調柔，隨順涅槃，信根深固。由此雖捨，不墮惡趣。』⁷其描述方式跟預流的段落頗為相似——只少了所謂「信種堅故」一句——，足見在古印度佛教部派有學者主張這邊談的功德未必聖者才具備，依修道次第仍在凡夫位的得忍異生也有。就其文字表達論，「預流及一來」處，兩次以「信根深（固）」為功德，「信種堅故」不僅單提一次，「信種」這個複合名詞在長達二百卷的《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裡也就那麼一則孤例，甚至遍查三藏，一千六百餘譯著裡，《毘婆沙》外把「信種」當名詞用的不超過三種：符秦僧伽跋澄等譯《尊婆須蜜論》將「信種自暴露 智慧為耕犁 慚愧心所縛 心手之執杖」一偈中前兩句解釋成：『「信種自暴露」者，猶如先有萌牙，如是信為道，然後行道。『暴露」者，『暴」為閑居。猶如莖生，得雨潤澤，如是生善功德，以暴潤澤。『智慧為耕犁」者，猶如集聚耕地，如是信成眾善功德，如是智慧成眾善功德。』⁸顯然以農業的情境為譬喻，亦即將「信」比況為「種子」。這個用法跟無著造、唐波羅頗蜜多羅譯《大乘莊嚴經論·明信品》所分析的「信種差

別」不同。後者的「已說信相差別，次說信種差別」⁹中，「信相差別」（*adhimuktilakṣaṇavibhāga）與「信種差別」（*adhimukti-prabhedavibhāga）是由梵語原典“adhimukti-prabhedalakṣaṇavibhāge”¹⁰一詞分出來的兩個項目¹¹，換句話說，波羅頗蜜多羅譯本裡的「信種」指「信」的「種類」（prabheda）¹²。年代最遲的一例乃是北宋譯惟淨等翻譯的《身毛喜豎經》。早在1932年，法國的印度學家 Sylvain Lévi 已指出該修多羅跟巴利語《中部》第十二經（Mahāsīhanādasuttaṃ）有關¹³，但漢譯《身毛喜豎經》上近二十次出現的「彼長者子於我法中不具信種」¹⁴，巴利本中無對等詞句，所以難以判斷。

至於《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信種堅故，信根深故」並列，就中文語感論，實富有對仗之趣——「種」與「根」都假借跟植物相關的概念當譬喻，「堅」、「深」均可用以修飾信心，如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往生品》「信根牢堅深固」¹⁵，梁王僧孺《懺悔禮佛文》「信解堅深」¹⁶，唐懷信《釋門自鏡錄》卷上《懈慢不動錄·新羅國禪師割肉酬施主事》「檀越信力堅深」¹⁷。問題是：漢譯「信根」的「根」在印度原文裡也可以指植物的「根」嗎？佛典的確偶用“śraddhāmūla”¹⁸，即 Mahoney 氏所謂“the basis which is faith”¹⁹，但是《大毘婆沙論》談預流時提「信根」，跟“mūla”恐怕無任何關係。例如論上引契經說：「若有五根增上猛利，平等圓滿，多修習故，成阿羅漢，諸漏永盡。從此減下，成不還者；次復減下，成一來者；次復減下，成預流者。若全無此信等五根，我說彼住外異生品。」²⁰此「信根」是五根之一的“śraddhendriya”²¹。“indriya”在「五根」、「六根」的上下文，古代譯師相當固定地譯作「根」，不過原本並不指「樹木花草的根」。既然如此，加上論主明文提出的特質實際上只有「信根深固」、「心行調柔」兩種，那麼「心調柔故，順涅槃故，信種堅故，信根深故」中的「信種堅故」本來可能是譯者增添的瓔珞莊嚴句，一方好讓文句韻律悅耳協調——「調柔」既佔兩句，「深固」若是單句，難免顯得不對稱——，另一方面同時照顧到把意思較完整地傳達，不僅說預流或一來信心的「根深」，且更描繪長出根的種子本身亦十分堅固強壯。

根據上面引述的文獻可以明瞭二乘的行者都要具備「深固／堅固」、「調柔／柔軟」這兩種功德，無疑是學習佛法者共通的核心價值，不過有個很重要的差異：聲聞的柔軟是針對「隨順涅槃」講的，而菩薩的卻在於「善能隨順眾生」。當然，如果更進一步把其他摩訶衍經論也納入參考範圍，就馬上看出大乘典籍衍生的詮釋極為多元。有時指一個法門不同的層面，如「深固意向，……柔軟心回向」²²；有時講身心，如「信解堅固，……形體柔軟」²³；有時全部談身體，如「善相屬著堅固身……妙童子相清淨身 柔軟妙好悉無比」²⁴；最多則用在心態和法門上，如「其忍辱力踰於地 柔軟安和過於水秉志堅固如須彌」²⁵、「其心柔軟，樂行惠施，堅固不退」²⁶、「心無高故常柔軟……堅固願中無退心」²⁷。礙於篇幅，相關細節，恕不詳論。

1. 參見 T 27.1545.652 c 23-24。
2. 見 T 27.1545.653 a 26-b7。據《大正藏》輯勘注，「盤根」，《舊宋》、《宋》、《元》三藏作「槃根」。
3. 見 T 12.374.437 b 11-15。據《大正藏》輯勘注，「瀑浪」，《舊宋》作「暴漲」，《宋》、《元》二本作「暴浪」。《涅槃經》南本對等處見 T 12.375.678 c 28-679 a 3。據該處輯勘注，「瀑浪」，《宋》、《元》、《明》三本作「暴長」。隋天台智者大師《六妙法門》引此文作：「故經云：『譬如大水能突蕩一切，唯除楊柳，以其軟故。生死大水亦復如是：能漂沒一切凡夫之人，唯除菩薩住於大乘大般涅槃，心柔軟故。』」見 T 46.1917.552 c 10-13。
4. 參見 T 14.461.454 c 22-29。「曲掖」的「掖」，《高麗》、《大正》二藏及 CBETA 作「掖」。茲據唐玄應《一切經音義》卷第七《大乘重譯》和五代可洪《新集藏經音義隨函錄》第六冊《大乘經音義》在寫卷看到的樣式（分別參 C 56.1163.933 c 15、K 34.1257.816 c 5-6）以及《舊宋》、《元》、《明》三本作「掖」。據《大正藏》輯勘注，《宋》本作「枝」，或許是受《一切經音義》的影響，因為玄應判斷「經文作『掖』，誤也」，所以擅自改為「枝」字。（唐慧琳補續的《一切經音義》採納此說，參 T 54.212.509 b 20。）另外，「終不恐墮」的「墮」，《舊宋》、《宋》、《元》、《明》諸本作「擗」。前一段

- 經文是：「譬如忉利天上晝度樹初生葉時，諸天見之皆悉歡喜，心念言：『晝度樹不久當有華實，而得成就！』如是——文殊師利！——假使菩薩一切所有施而不惜，諸佛·世尊歎是菩薩不久當得佛法華實施諸群生。」跟巴利語《增支部·七法篇》的 *Pāricchattakasuttam* 有淵源關係。
5. 參見 T 14.462.468 c 12-19。前一段經文為：「文殊師利！如波利質多拘毘陀羅樹，若葉落時，三十天歡喜踊躍，作如是言：『是樹不久當生華果！』如是——文殊師利！——若有菩薩能一切捨，是時諸佛皆大歡喜，而是菩薩不久當與一切眾生法華法果。」
 6. 「問：得忍異生命終時，捨忍法不？若捨者，何故不墮惡趣？又若捨者，何故異生命終時捨，聖者不捨？若不捨者，何故此文及大種蘊皆不說耶？答：應言捨。問：若爾，彼何故不墮惡趣？」見 T 27.1545.625 b 21-25。
 7. 見 T 27.1545.626 a 2-4。同本異譯的「迦旃延子造、五百羅漢釋、北涼天竺沙門浮陀跋摩共道泰等譯」《阿毘曇毘婆沙論·雜犍度·世第一法品》，對等處作：「復有說者：以心柔軟故，隨順趣涅槃故，以信根深牢固故，是以不作惡行墮於惡道。」見 T 28.1546.24 a 14-16。
 8. 見 T 28.1549.805 c 16-22。據《大正藏》勘勘注，「萌芽」的「牙」，《宋》《元》、《明》三本作「芽」。
 9. 見 T 31.1604.608 b 27-28。
 10. 見 *Bibliotheca Polyglotta* (<<https://www2.hf.uio.no/polyglotta/index.php?page=record&vid=85&mid=284091>>, 5.2. 2017)。
 11. 藏譯本的情形，參 Robert A. F. Thurman 主編 *The Universal Vehicle Discourse Literature (Mahāyānasūtrālaṅkāra)* (New York: American Institute of Buddhist Studies at Columbia University, 2004) 第 105 頁。
 12. “prabheda” 含 “division, subdivision, variety, species, kind, sort” 義，見 Monier Monier-Williams 主編 *A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899) 第 684b 頁。
 13. 參 Sylvain Lévi 著 *Mahākarmavibhāṅga (La Grande Classification des Actes) et Karmavibhāṅgopadeśa (Discussion sur le Mahā Karmavibhāṅga). Textes sanscrits rapportés du Nepal, édités et traduits avec les textes parallèles en sanscrit, en pali en tibétan, en chinois et en kutchéen* (Paris: Ernest Leroux, 1932) 第 158 頁第 12 注。
 14. 見 T 17.757.592 a 12-13 等。
 15. 見 T 25.1509.339 a 26。
 16. 見唐道宣撰《廣弘明集》第十五卷《佛德篇》引，T 52.2103.207 b 11。
 17. 見 T 51.2083.812 b 21。
 18. 參 Hirakawa Akira, *A Buddhist Chinese-Sanskrit Dictionary* (Tokyo: The Reiyukai, 1997) 第 135a 頁。
 19. 見 Richard Mahoney, *Of the Progresses of the Bodhisattva. The Bodhisattvamārga in the Śikṣāsamuccaya* (Oxford, North Canterbury, NZ: Indica et Buddhica, 2016) 第 74-75 頁。
 20. 見 T 27.1545.7 c 6-9。
 21. 參 Hirakawa 上引著第 135a 頁。
 22. 見趙宋法護等譯《大乘集菩薩學論·集布施學品》，T 32.1636.81 b 24-25。
 23. 見唐實叉難陀譯《大方廣佛華嚴經·入法界品》，T 10.279.331 a 24-25。
 24. 見趙宋施護《佛吉祥德讚》，T 32.1681.764 c 8-11。
 25. 見西晉竺法護譯《修行道地經·知人心念品》，T 15.606.201 b 8-9。
 26. 見北涼曇無讖譯《大方等大集經·無言菩薩品》，T 13.397.80 a 9-10。
 27. 見趙宋惟淨等《說海意菩薩所問淨印法門經》，T 13.400.478 a 27-b1。